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求獨立專業意見。

嘉士利集團有限公司
Jiashili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項下[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調整)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調整並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並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編纂]

[編纂]、獨家保薦人、[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及本文件「附錄六一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節所列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代表[編纂])與我們將於定價日協定[編纂]。定價日預期為[編纂]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編纂]不會超過[編纂]港元，且目前預期不會低於[編纂]港元。申請[編纂]的投資者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倘[編纂](代表[編纂])與我們因任何原因而未能於[編纂]或之前就[編纂]達成協議，則[編纂]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告即時失效。

[編纂](代表[編纂])可在我們同意下，於根據[編纂]遞交申請的截止日期早上或之前任何時間將本文件所列的[編纂]數目及/或指示[編纂]範圍(即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調低。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最遲於根據[編纂]遞交申請的截止日期早上在南華日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有關調低[編纂]數目及/或指示[編纂]範圍的通知。該通知亦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我們的網站 www.gdjsl.com。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編纂]」各節。

於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全部資料及相關[編纂]，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上午八時正前發生若干事件，則[編纂](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認購及促使認購人認購[編纂]的責任。該等理由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閣下務請參閱該節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編纂]未曾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獲得豁免或不受限制的交易除外。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